

# 影響三位花蓮環保團體領袖其環境行動養成之生命歷程探索

許世璋\* 李曉珊\*\*

## 摘 要

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在於：(1)探究影響三位花蓮環保團體女性領袖其環境行動養成之重要生命經驗；(2)再利用這些重要的生命經驗建構出一個能影響花蓮環境公民形成的生命歷程，並探究這些生命經驗，如何在個人特質、政治、社會、與文化的背景下，被建構成「重要的」生命經驗。結果發現，影響環境行動養成之重要生命經驗有：「童年的自然經驗」、「成年的自然經驗」、「心愛地方的破壞」、「對環境問題的憂慮」、「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父母」、「朋友」、「加入環保團體」、「大學社團」、「社會正義」、「生命信念」、與「文學」。最後，再根據研究結果，對於未來花蓮環境教育的發展與後續研究提出建議。

關鍵詞：環境行動(負責任的環境行爲)、環境教育、重要生命經驗、生命歷程

---

\* 國立東華大學 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所 副教授

\*\* 國立東華大學 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所 碩士

## 壹、前言

近年來，「重要生命經驗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研究在國外環教領域中開始受到重視。重要生命經驗研究的優點包括它是屬於質性的研究，因此可以探索量化研究所無法探究、存在於研究對象內心更深層的認知與感受的部分；它可以感性的來說明人類的環境經驗，而且不只知道人們做什麼，更可以知道為什麼要那麼做 (Chawla, 1998b)。目前台灣的重要生命經驗研究尚在起步階段，以台灣現有的三個重要生命經驗研究而言，黃建榮(2000)採用質性研究方法中的參與式觀察、深入訪談、與文件分析，來探索在台外籍人士劉力學(Pierre Loisel)的重要生命經驗與有效環境行動的構成要素。雖然這是一篇深入的論文，但畢竟研究對象是一位在西方文化與環境中成長的加拿大人，對於在國情完全不同的台灣，欲解析甚麼生命經驗才能影響本土環境行動者的形成，黃建榮的研究所提供的助益有限。許世璋(2002; 2003)則針對台灣地區與花蓮地區環保團體的積極成員進行研究，雖然這兩個研究本質上是屬於質性研究，但在資料的分析整理是採用量化的計次，以歸納出重要生命經驗的類別，傾向於將研究對象視為一同質性的群體來討論。因此，個別性的差異較難顧及，而對於每個人的生命經驗如何成功轉化為環境行動，以及學習者內心對這些轉化過程的認知與感受，了解仍極為有限。

因此，本研究選取三位花蓮環保團體女性領袖，進行更深入的質性探索。至於為何

要選擇花蓮環保團體領袖為本研究的對象？因為，在一個民主化的社會中，怎樣透過法律與政治管道去表達意見，尤其以團體的方式去表達，將是解決環境問題的重要關鍵。而環保團體領袖在環境運動中常扮演重要的角色，他們亦符合 Tanner(1998)所強調，重要生命經驗研究「正確的」對象。另一方面，由於而這三位環保團體領袖均成長於花蓮，將有助於了解每個研究對象所提出的特定重要生命經驗，與花蓮地區的自然與社會文化背景間的關聯，如此，對於資料將能更深入的詮釋與分析，也更能夠將研究成果轉化為對花蓮地區環境教育發展的具體建議。

本研究選取荒野保護協會花蓮分會長葉子、環保聯盟花蓮分會長五妹、及花蓮縣環保工作促進會理事長、同時也任教中學的童蒙老師等三位花蓮環保團體的領袖，此三人恰好都是女性，均長期關心花蓮的環境議題，並採取實際行動來保護環境。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在探究影響她們環境行動養成的重要生命經驗，並且探討涵蘊這些重要生命經驗的生命歷程，相信研究成果，對於花蓮未來正規與非正規環境教育的發展將有所啟發。

## 貳、文獻探討

重要生命經驗的創始者是 Thomas Tanner (1980)，他選擇四個美國全國性環保團體的工作人員與幹部為樣本，並以郵寄開放式問卷的方式，問研究對象：「生命中有哪一些重要的影響造成你選擇保育工作？」。

請受訪者提供自傳式的描述，並且說明這些影響發生的年代、當時的年紀，及採取環境保育行動的經歷。研究結果歸納出九個因素，其中最常被提及的是「戶外活動」（78%）、「自然地區」（58%），及「父母」（47%）。在該研究中所指稱的戶外與自然地區都是偏向較為自然的地方，其中自然地區（habitat）的定義為「經常或是每天可以接觸到的自然地區，或是整年、暑假期間可接觸到的」，這個研究成爲後來重要生命經驗研究的基礎。

延續 Tanner 的研究方式，Palmer (1993) 亦採取問卷調查法進行研究，她探索影響一個人對環境產生關切的因素。她以英國環教學會的會員爲對象進行郵寄問卷調查，也是採用開放式問卷。另外，她爲了確認研究對象是否具有環境行動，還請受訪者填寫一份經常從事的環境行動檢核表，而回覆結果顯示有超過 90% 的受訪者曾經採取動植物的養育、綠色消費、資源回收、或參加環保組織等環境行動，因此 Palmer 認爲樣本是實際關切環境並具有負責任環境行爲的公民。她在分類上與 Tanner 的研究有些不同，她將「戶外」區分爲童年戶外生活、戶外的活動、荒野中的獨處；把「教育」區分爲高等教育、中小學課程兩類。值得注意的是，她認爲自 Tanner 開始研究至 1993 年的十餘年間，負面環境議題的影響增加了，因此她新提出了「災難/負面環境議題」的分類。

後來，Palmer 和其他國家的環境教育者 (Palmer & Suggate, 1996; Palmer, Suggate, Bajd, & Tsaliki, 1998; Palmer, Suggate, Bajd, Hart, et al., 1998; Palmer, Suggate, Robottom,

et al., 1999)，針對影響成人環境關切度的重要生命經驗進行跨國性的合作研究，採用的方法與理論與前述研究類似，目的是想要瞭解在政經文化條件都不同的情況下，培養具有環境行動力的公民之因素是否有差異，其結果應有助於瞭解不同國家環境教育發展的情形，與提升相互合作的可能性。

以 Palmer 等人(1998)針對九個不同國家所做的比較研究爲例，研究顯示，「自然經驗」、「人們」、「教育」、「負面的影響」這四個因素群組是最常被提及的。「童年的自然經驗」在澳洲、加拿大、南非與英國都是很重要的，但在其他的國家則沒有那樣顯著的影響；尤其在香港、斯里蘭卡與烏干達這三個國家中，反而有更多的樣本提及「成年後的自然體驗」。這顯示即使是錯失童年接觸自然的機會，成年後再接觸自然仍有可能影響其對於環境的關切。此外，最值得注意的是，30 歲以上這一組明顯地經常提到「童年的自然經驗」與「工作」；而 30 歲以下這一組則更常提到「中學教育」與「成年後的自然經驗」，這個研究結果與 Palmer & Suggate (1996) 的研究結果很相似。

而 Chawla 在 1999 年發表的研究，不論是研究設計、研究結果的詮釋，都被重要生命經驗研究的創始者 Tanner 認爲是近年來重要生命經驗研究的典範 (Tanner, 1998)。有鑑於過去的研究對象幾乎都是單一團體（例如都是某一保育組織的成員），而 Tanner (1980) 最早的研究中也建議應多探索在其他環境議題上活躍的人們，而不是只把焦點放在保育組織，所以 Chawla 這篇研究以 30 位美國肯塔基州與 26 位挪威的環境行動者

作為研究對象，他們的工作涵蓋了各個議題，包括：回收與廢棄物管理、污染與輻射、運輸、土地使用計劃、自然地區與野生生物保育、環境教育等。她採取結構性開放式問卷訪談，請受訪者回答關於「成長地」、「上學的年紀與地方」、「父母的職業」、「從事的工作和環境行動」等，並且要求受訪者以說故事的方式述說他們最重要的環境成就、以及他們承諾保護環境的影響因素，並且分享他們對於有效行動的看法（Chawla, 1999）。在此研究中，Chawla 回顧過去的重要生命經驗研究後，建立了新的分類（Chawla, 1998a），將重要生命經驗的項目與內容提出更明確的說明。而研究結果發現，最常被提到的影響因素有「接觸自然的經驗」、「家庭」與「環保團體」等。其中值得注意的是「社會正義感」，他們認為健康的環境是正義的表現。接著，Chawla 再根據這些影響因子發生的年齡，建構出一個能影響環境公民形成的生命歷程，對後續的重要生命經驗研究有很大的啟示。

國內的重要生命經驗研究尚在起步階段，黃建榮（2000）以個案方式研究一位在台外籍人士劉力學（Pierre Loisel）的重要生命經驗，其研究結果顯示，「對下一代的關心」、「家庭」、「原則或信仰」、「社會正義感」、「負面經驗」與「朋友」，都是影響其研究對象採取環境行動的重要生命經驗。

而許世璋（2002）則收集了 41 位成長於都會地區與 111 位成長於鄉村地區的環境行動者之重要生命經驗，比較城鄉之間的差異。研究結果發現，成長於鄉村地區的環境行動者，擁有較多「自然經驗（幼年、小學

階段）」與「心愛地方/自然棲地的消失」；但成長於都會地區的環境行動者，則擁有較多「學生團體（大專階段）」與「書籍、雜誌」兩項重要生命經驗。

至於許世璋（2003）針對花蓮環保團體積極成員所做的研究，是以郵寄問卷的方式進行，蒐集其傳記式回憶，再採取內容分析來加以登錄分類；他在問卷中特別設計了環境行動量表，用來確認研究對象是否符合環境公民的標準，也改善過去重要生命經驗研究在選取對象時，可能是非環境行動者的缺點，最後共有 42 位有效樣本。其研究結果顯示：「自然經驗（幼年、小學階段）」、「環保團體」與「心愛地方的消失」是最重要的三個因素。

回顧至今，無論是國內或是國外的研究，主要都是以問卷調查與訪談兩種形式進行。問卷調查可以做跨地理區、且大樣本的研究，而訪談研究，則受限於小樣本，但是可以進行較深入的調查，兩者各有其優缺點（Chawla, 1998a）。至於以個案方式進行的研究仍屬少數，如果想要了解的不僅是環境公民有那些重要的生命經驗，更要了解各種不同的經驗，如何在社會、家庭、文化、與個人特質的影響下，形成「重要的」生命經驗，個案研究的方式，似乎更能夠瞭解研究對象其重要生命經驗建構的歷程，並提供更深的詮釋。

## 參、研究方法

### 一、生命史研究

本研究主要探究的是影響三位花蓮環保團體領袖其環境行動養成的重要生命經驗，因此研究方法上擬採生命史研究(survey of life history)。生命史研究的主要目的是有系統的收集研究對象過去生活的資訊。其關注的焦點是由研究者選定，所關心的是研究對象經驗的事實資料以及對其生活世界的詮釋(王麗雲，2000)。

採取生命史研究的優點，則如王麗雲(2000)所提出的，包括：一、重視個人主體性與主觀意義，強調歷程中的個人觀點；二、能夠提供豐富的過程資料，並說明事情發生的內在機制；三、可瞭解個人與其生存時代歷史的關係，及社會脈絡的影響；最後一點則是個人記憶與社會記憶的銜接，生命史研究的焦點雖然在個人，但研究結果可以協助理解與詮釋社會記憶，瞭解個人所處時代的社會本質。

### 二、資料的蒐集

本研究蒐集資料的方法包括訪談、參與式觀察、文件蒐集等三種不同的資訊來源。下面針對這三種資料蒐集方式做進一步的說明：

#### (一)訪談

關於正式訪談，本研究採取半結構式訪談，在訪談前事先將訪談大綱寄給受訪者，讓她們有充分的時間去追憶，以提升受訪者

回憶的真實可靠性。此外，研究者亦使用非正式訪談來詢問情境中的參與者，這種詢問是隨機的、自由的，沒有結構式的問題設計。

訪談對象除了三位個案之外，還包含了她們的家人、好友、工作伙伴等。在情況允許下，較重要的問題盡可能採取正式訪談，有時視情形採取非正式、或是電話訪談。

#### (二)參與式觀察

研究者的參與觀察是在三個環保團體裡面，以義工的角色出現。如此一方面盡可能回饋研究對象與團體，另一方面這也是該場域裡較平凡而不引人注目的存在。在每次進行觀察之後，盡可能在當天結束前以觀察日誌的形式，把當天發生的事件、過程，與每次參與觀察結束後的省思記錄下來；另外觀察記錄裡亦包含非正式談話，即平日相處時的聊天對話，現場並不錄音，而是將重點或是互動描述下來。這些觀察日誌可以協助累積新發現的問題，用於之後的訪談，亦有助於研究者再回頭省視其他資料進行分析時的參考。

#### (三)文件蒐集

主要是蒐集一些研究對象過去參與環境活動的歷史資料，包括研究對象曾經發表的文章、其社團出版的會訊、過去與現在有關於研究對象參與環保運動的報導、介紹研究對象的雜誌、相關網頁、相關紀錄片或是節目錄影帶等。也在蒐集資料的同時尋找可供訪談的問題，並且利用這些文件資料與訪談及觀察所得做交叉檢核。

### 三、質性研究的真實性

質性研究的真實性(authenticity)著重

於研究過程的資料蒐集與分析是否真實可信（胡幼慧、姚美華；1996）。在研究歷程中，當參與觀察者與田野對象建立並維持著信任及合作關係時，資料的品質便可以提升（Jorgensen, 1989；王昭正、朱瑞淵譯，1999），研究者與三位研究對象之間的友好關係，相信可以某種程度提高訪談及觀察的資料品質。而本研究的真實性，則透過三角檢定法（triangulation）來測定。三角檢定的概念，是基於假設若同時使用複合的資料來源、調查者或研究方法，任何在單一資料來源、調查者或研究方法中的偏誤將可以被抵銷，進而提高了方法的可信程度（Creswell, 1994）。

## 肆、結果與討論

### 一、重要生命經驗類別與內涵

本研究將蒐集的訪談、觀察及文件資料加以分類登錄之後，整理出 12 項影響她們具備環境行動力的重要生命經驗(表一)，至於這些重要生命經驗的內涵，討論如下：

#### (一) 童年的自然經驗、成人的自然經驗

三位研究對象都擁有豐富的自然經驗，若再將接觸的時間分成「童年的自然經驗」與「成人的自然經驗」，則有一些不同。在「童年的自然經驗」裡，約略可以再細分成兩種經驗，一種是童年在自然環境裡遊玩的愉快經驗，另一種則是當時經濟生活與自然密切相關的體驗。如五妹提到：「小時候我們就是順著七腳川溪去學校，以前它兩邊有很多的野生芭樂樹啊、我們常常衝到

河裡，去抓魚抓蝦去摘野生芭樂。我印象很深，我們摘了很多芭樂，就用那小學裙子裝芭樂，然後在水面上奔跑，大家要搶芭樂的畫面，我覺得那個印象好鮮明、很深刻你知道嗎？我覺得就是因為有這些東西，所以我們的生活經驗其實是非常豐富的，到現在夢境都還會出現。」；而童蒙老師回憶著：「那時的經濟條件很差，所以能省則省，假日我常去中廣花蓮台把掉下的松針耙到麻布袋裡，然後帶回家去當柴火燒。當時我們的生活就是與自然緊緊相連，也覺得很快樂，比如說耙松針就很好玩啦。」

表一 三位花蓮環保團體領袖之重要生命經驗

項目		研究對象		
		童蒙老師	葉子	五妹
接觸自然的經驗	童年的自然經驗	*	*	*
	成人的自然經驗		*	
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		*	*	*
負面環境經驗	心愛地方被破壞	*	*	*
	對環境問題的憂慮	*	*	*
父	母	*	*	*
朋	友	*	*	
加入環保團體		*	*	*
大學社團				*
社會正義		*	*	*
生命信念		*	*	*
文學的欣賞		*		

值得注意的是，葉子由於後來接觸生態攝影，成人時期有更多的機會接近自然，而這樣的體驗對她而言似乎比起童年時候的體驗更加深刻，她提及：「拿著相機，在花蓮的山川野地到處遊走，其實那時候才真的是沈靜下來，生活很單純，就是我跟大自然而已。……透過相機，可以從鏡頭裡去真正認識大自然的生命，我覺得這個階段對我產生很大的影響，而我的人生哲學也因而延伸開來，你會發現生命其實都一樣珍貴，人類沒有什麼好驕傲的，我們有生存權，那萬物也有生存權。」

(二) 心愛地方被破壞、對環境問題的憂慮、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

三位研究對象都有童年時常玩耍的心愛地方遭到污染破壞的經驗。她們在離鄉背井後再回到故鄉時，驟然發現環境的改變與破壞，對照童年時期在這些遊戲基地、秘密花園玩耍的美麗回憶，不堪而心痛的感受反覆出現在心中，面對因經濟利益而犧牲環境的趨勢，開始有些質疑。誠如五妹感傷地敘述：「當坐北迴鐵路回來時，每次經過和平的時候，看到那一片海灣，我就知道已經快要到家了，然後爸爸就會在車站等我，常常坐夜車嘛，所以回來時就可以看到滿天的星星，你會覺得好感動，回家就是有一種安全感，因為你知道那一片海灣、還有爸爸、還有天上的明月星辰都在家裡等著我，好像他永遠不會變就在那裡。……那些影像，真的是自己成長過程非常重要的記憶，夢境裡面常常就會出現啊！……那時候知道和平水泥專業區要設在那裡，知道自己那片海灣，自己心裡那個心靈花

園要被破壞掉，其實是很難過的。怎麼會有人要在那邊蓋水泥專業區？而且海灣會不見，海洋山林會污染啊！那感覺很不忍心，很激動，而且也覺得不應該讓那片海灣就此消失。」

另外，「對環境問題的憂慮」也是重要的影響因素，這些環境問題包括垃圾大戰、河川海洋的污染、與高山濫墾等，這些顯得較為急迫而嚴重的環境議題，較能引起她們共鳴，並提升投入環境保護的動力。葉子談及：「從事自然生態攝影時，開始感覺到台灣的變化，在高山上看到一些森林被濫墾，然後變成痢痢頭，種滿高山蔬菜、高山茶，造成一些水土保持的嚴重問題。透過自己的觀察發現，其實花蓮、還有台灣的环境已經有許多傷害，以後可能會有許多不良的後果出來，那時候已經開始有這樣的隱憂出來了。」

至於「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這一個因素是比較獨特的。童蒙老師、五妹、與葉子都提到，由於花蓮得天獨厚的自然環境，再加上開發破壞不如西部來得明顯，長久生活在青山綠水懷抱中的花蓮人，因為這樣美麗的環境得來容易、也比較不懂得珍惜，或是感受不到環境變化的警訊。而出外遊歷的經驗，一方面提供與花蓮對照比較的基礎；另一方面拉開的時間與空間，也讓他們主動去比較、感受現在的花蓮與過去的花蓮有何不同。這樣的感受可能是未曾離鄉背井的當地人比較難感受到的。葉子提及她返鄉後對花蓮的重新發現：「回到花蓮我才感覺到，其實花蓮跟台中、高雄、台北、不論跟哪裡比，都是非常獨特的。……經過了很多

的比較之後，發覺還是自己的故鄉最美、自己的花蓮最漂亮，所以我會愛這個家鄉，而現在我就在這裏，最直接能做的就是為花蓮的環境作一點事情喔。」童蒙老師則追憶著：「我只離開故鄉四年，但就在離開這四年當中，花蓮就開始有一些變化了。因為過去我們天天在這邊生活，比較感受不到它的變化，它變化是很微小的。但是離開四年之後再回來，就覺得那變化就很大了，有些地方破壞不見了，這種變化讓我悵然。」「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這一因素在國外的研究中並沒有發現，應是基於台灣獨特的社會情況而產生，包括台灣西部的環境破壞情況、東部教育資源缺乏與人口外流，都是這個因素產生的背景。

### (三) 父母、生命信念

在本研究中，父母的影響就包括了四個面向：包括童年時父親帶至自然地區的體驗（五妹、葉子）、父母親的處事態度（葉子、童蒙老師）、父母的支持（五妹）、父母的病痛（葉子）。例如五妹回憶童年時在父親引導下去接觸自然：「每次眺望大海的時候，都會想起小時候，颱風或大雨過後，爸爸常騎著單車載我，前往南濱海邊去看海水乾不乾淨，一陣陣強烈的鹹鹹海風吹過來，坐在前座橫桿上的我，快樂地一口一口吃著雜貨店買來的可口奶滋，幸福地依偎著爸爸。」葉子談及父母親的處事態度與病痛：「父母親的為人處事，他們給我一生人格的信念蠻大的影響，讓我感覺到，其實做人應該要秉持良心，而看待環境也是一樣。」；「因為看著父母親的病痛，那種生老病死的體會就很深刻，也覺得人如果

要過的好，若環境不好，你的生命不可能會過得很健康。」五妹在環境運動遭遇挫折時，家人的支持對她極為重要，她說：「我比較幸運的是，我父母親都很支持我。那時我們在參與反台泥的事，我們到縣政府去抗議靜坐，我爸爸就接到警察的電話，我爸爸說他很生氣，我那時候以為我爸爸對我生氣，他說不是，他對那個警察說，我女兒做這個事情有什麼錯，也是為了你的孩子、為了花蓮的環境，而且是很多人共同關心的，我的女兒只是代表去表示意見而已，哇～我聽了覺得好感動喔！所以我覺得家庭的支持非常重要。」

至於本研究的「生命信念」，又可細分為重公益的生活習慣（如從小培養的掃街習慣）、愛物惜物的態度、尊重生命（相信萬物內在的權利）、正直良善、對下一代的關懷、對生命的悲憫之情、與處世原則（相信保護環境是有意義的）等細項。如葉子的好友談及：「葉子覺得因為那是對的事情，而且是為公眾的利益、不是為了自己，所以沒有什麼好怕的。她的堅持，就像是一般人說的使命感，她知道她必須這樣做。」

### (四) 朋友、加入環保團體

在本研究中，童蒙老師是透過美菊老師的介紹，而加入當時的「花蓮環保工作隊」；而葉子則是因為徐仁修老師，啟蒙了她對自然的興趣，進而在荒野花蓮分會創會初期便擔任執行秘書的職位。至於「加入環保團體」對她們三位而言都產生關鍵的影響，葉子與五妹都是加入環保團體之後才產生一連串的環境行動，而童蒙老師則是原本就具有環境行動力，但是加入環保團體之後更擴大關



心的層面，進而產生更多的環境行動。正如葉子所言：「我覺得荒野花蓮分會賜予我一個對環境付出的機會，我覺得以前所學的，在這個時刻就可以運用了，參與荒野保護協會讓我以最快、最專一的方式投入到環境保護裏。」

(五) 大學社團、社會正義、文學的欣賞

五妹大學時曾加入山地服務團，社團的經歷增強了她服務及給予的人生觀，也訓練她從結構性的觀點來解決社會問題，這也造成當她往後參與環境運動時，傾向於從政治或法律的角度切入。關於「社會正義」，此項採取 Chawla (1999) 的分類，定義為「對於污染者或開發者，對個人、家庭、社區、窮困者或一般弱勢的不公平待遇感到憤怒；相信所有人都應被公平對待的信念，包含每個人有享有健康環境的權利」。她們三人對於不義之事也都具有強烈的正義感，諸如水泥業規避環評，以更新為名行擴廠之實的行徑，或是地方民代基於本身的政治利益，不斷爭取破壞環境的不當工程，這都更強化她們的環境行動。至於「文學的欣賞」，由於童蒙老師大學時主修中文，透過文學中歌詠自然的欣賞，也引發她對於自然的敏感度與關懷，並有助於未來環境行動的形成。

## 二、內在因素、外在因素與關鍵因素

在歸納出影響三位花蓮環保團體領袖其環境行動養成之重要生命經驗後，接著將進一步討論，這些重要生命經驗是如何交互作用的。圖一顯示這些經驗可大致分成三

類，包括內在因素、外在因素與關鍵因素。

內在因素係指個人信念、態度或者心理層面的因素；外在因素則相對於內在因素，指個人外的他人、事件或是環境等經驗，然而內在因素常常會受到外在因素的影響、甚至是激發。而內在因素與外在因素的交互作用之下，使得研究對象漸漸具備為保護環境採取行動的條件，待關鍵事件發生，真正採取行動的可能性將大增，就如同埋在土壤裡的種子，有了適當的溫度、陽光與水，就會發芽；在此把內在與外在因素的交互作用稱為種子因素，而關鍵事件即為關鍵因素。於此，可以歸納出一個簡化的模式(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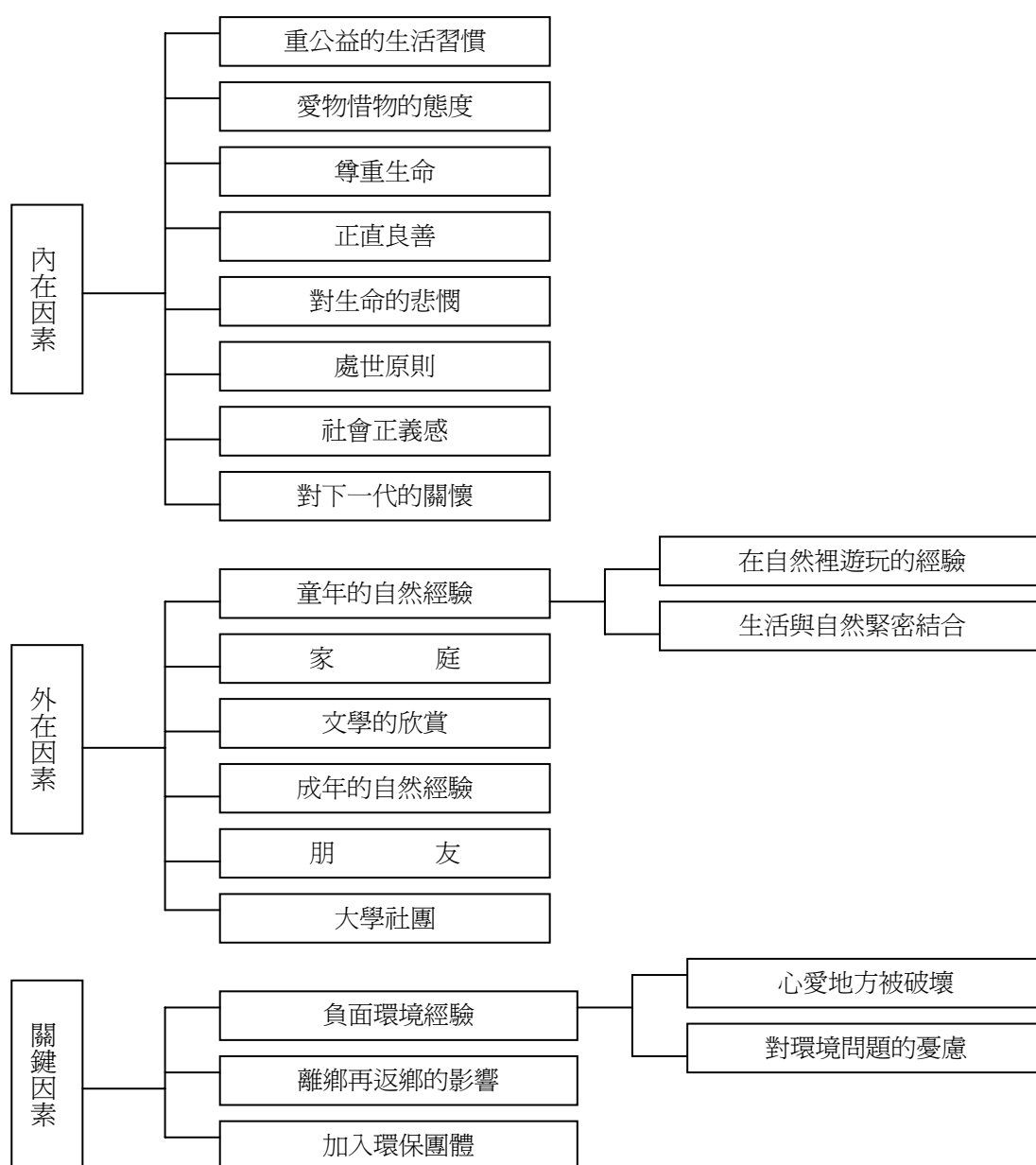
從這個模式裡，可以理解培養種子因素的形成對於養成環境行動是很基礎的，這也可與國內外其他重要生命經驗研究的結果相印證(許世璋，2003; Chawla, 1999; Palmer, Suggate, Bajd, Hart, *et al.*, 1998; Tanner, 1980)。而模式中的關鍵因素，卻是過去研究鮮少提出的，這些關鍵因素對本研究的研究對象而言，卻相當的重要，關鍵因素扮演了近乎導火線的角色。在本研究中，關鍵因素包含了「心愛地方被破壞的負面經驗」、「對環境問題的憂慮」、「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以及「加入環保團體」

為何這些因素可以成為關鍵呢？這些關鍵因素有兩點特徵，一個是具有「棒喝」的影響，另一個則是提供採取環境行動的管道。所謂「棒喝」的影響，是指這個因素讓人從原來對環境沒有特殊感受，到突然察覺原來過去自己擁有的環境是多麼珍貴美好，或者是促使人意識到美好環境即將要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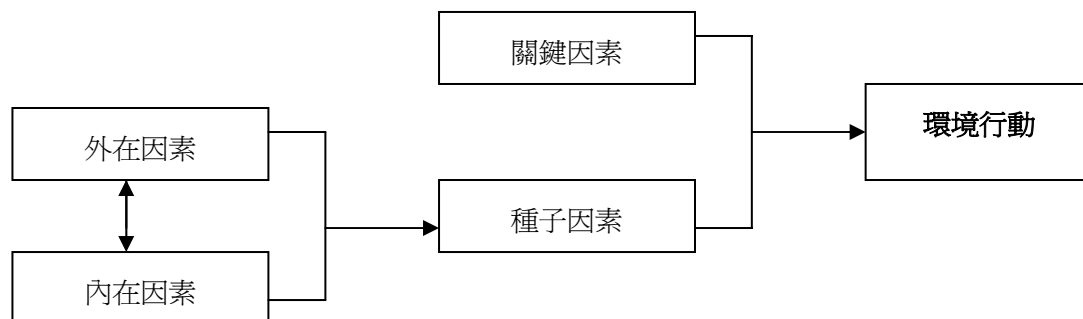
失，是一種強烈的刺激，恍若「當頭棒喝」；

四個關鍵因素中，「心愛地方被破壞」、「對環境問題的憂慮」、「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都具有這樣的特徵。關於和平水泥開發的負面環境議題，摧毀了五妹的心靈花園，使得

五妹毅然決定投入環境運動的行列；而垃圾大戰的負面新聞，也讓童蒙老師決心開始實行並推動資源回收。而童蒙老師、葉子、與五妹三人，都曾離鄉到外地接受高等教



圖一 影響環境行動養成之內在因素、外在因素、與關鍵因素



圖二 影響環境行動養成之簡化因素模式

育、在大都市中生活或工作數年，拉開的時間與空間距離提供了一個比較的基礎，如果她們不曾離開家鄉，她們也許較難意識到自己的家鄉是多麼美好而珍貴。她們也曾提到過，花蓮人生來就擁有這樣美麗的大山大水，擁有的很理所當然，也就不覺得珍視，即使環境開始出現變化，每天生活在其上的花蓮當地民眾，也不見得能察覺到。正因為她們曾經長期離開家鄉在外地生活，再回到故鄉時，很容易就發現環境的負面改變；而在都市的生活，也讓她們驀然發覺故鄉的生活是如此的愜意，而故鄉的環境又是多麼的獨一無二。

至於能提供採取環境行動管道的因素，則是「加入環保團體」。加入環保團體讓五妹與葉子能快速而有效率的投入環境保護的工作，而童蒙老師也在加入環保團體之後更擴大關心的層面，結合團體的力量，廣泛參與其他環境議題。環保團體能提供環境議題的資訊與行動的策略，因此增進這三位研究對象的行動策略，進而激發其環境行動。

### 三、影響環境行動養成的生命歷程

爲了更清楚瞭解重要生命經驗發生的可能背景，本研究把重要生命經驗的發生年代列入考慮，將研究對象的生命歷程大致區分爲幼年與中小學、高等教育、與社會生活三個階段，如圖 3 所示。

以重要生命經驗發生時的人生階段來看，可發現幼年與中小學時期的影響，其內在因素包含了「重公益的生活習慣」、「愛物惜物的態度」、「正直良善」與「尊重生命」等，而前三個因素都受到家庭的影響很深，尤其是父親角色的影響。這顯示了家庭教育對於形塑孩子的價值觀具有重大影響，而家庭成員的角色模範，對於尚未定型的孩子而言，更是最直接也最容易學習的對象。而「尊重生命」的態度對本研究的個案來說，雖然是自己從小在菜園裡時常觀察昆蟲而漸漸領受出的，但「尊重生命」的人生觀在家庭教育中亦是試著被傳遞的。至於「重公益的生活習慣」，指的是童蒙老師從小培養起的良好清掃習慣，其中最可貴的是不只清理自家門戶，還不吝清掃整條巷弄；同樣的，「正直良善」的生活態度，也同樣傳遞

童蒙老師			葉子			五妹		
年代	內在因素	外在因素、 關鍵因素	內在因素	外在因素、 關鍵因素	內在因素	外在因素、 關鍵因素		
民 40	幼年與中小學	重公益的生活習慣 愛物惜物的態度	接觸自然的經驗 (在自然環境裡遊玩)	尊重生命 正直良善	接觸自然的經驗 (生活與自然緊密結合)	幼年與中小學	接觸自然的經驗 在自然環境裡遊玩 生活與自然緊密結合 家人(父親與兄弟姊妹)	
民 50								
民 55								
民 58								
民 62	高等教育	文學的欣賞	社會正義感 處世原則	接觸自然的經驗 (在自然裡獨處)	家人(父母的病痛) 朋友(徐仁修老師)	高等教育	社會正義感 對下一代的關懷	
民 68								
民 73	社會生活時期	對下一代的關懷 社會正義感 處世原則	離鄉之後再返鄉的影響 對環境問題的憂慮 心愛地方被破壞 朋友(廖美菊老師) 加入環保團體	對生命的悲憫 社會正義感 處世原則	接觸自然的經驗 (在自然裡獨處) 家人(父母的病痛) 朋友(徐仁修老師) 對環境問題的憂慮 心愛地方被破壞 離鄉之後再返鄉的影響 加入環保團體	社會生活時期	社會正義感 對下一代的關懷	
民 77								
民 92								

圖一 影響三位花蓮環保團體領袖其環境行動養成之生命歷程

「即便吃虧也不因自私而犧牲他人權益」(葉子)的觀念，因此成為未來願意為公益、為環境而付出的公民的種子因素。「尊重生命」則隱含了對「人可支配自然」觀念的反思。而「愛物惜物的態度」則是資源永續利用的基本精神，也是一種有限度使用環境的形式。

而影響童年時期的外在因素，則包含了「接觸自然的經驗」與「父母」，這些外在因素同時也影響著內在因素的形成。其中

「接觸自然的經驗」包含了「在自然環境裡遊玩」與「生活與自然緊密結合」兩個部分，後者影響了「愛物惜物的習慣」、「尊重生命」的形成，但也是基於當時的農村社會背景而產生的；而「在自然環境裡遊玩」的經驗則是記憶裡最清晰美好的一頁，童年裡在草地上打滾、在溪邊爬上爬下、在溪裡與兄弟姊妹們追逐遊戲、父親牽著手在野地裡散步的畫面，總是在懷念過去的美好時一再出現；也由於過去曾體驗過自然是如此令人歡

愉，才會在成年後，期盼讓孩子也能擁有這樣的生活經驗，也才會在未來目睹環境的改變與破壞時，格外強烈感受到心中的不忍與失落感。

「父母」的影響主要是來自於家庭成員，影響的方式包括了童年時父親帶至自然地區的體驗、父母親的處事態度等。其中父親的角色模範，對孩子價值觀的養成具有深刻的影響。

在高等教育時期的影響因素，則較少被提及，內在因素有「社會正義感」與「文學的欣賞」，而外在因素則有「大學社團」。五妹所提的「大學社團」係指其大學時期參與的山地服務團，即以原住民為對象的服務性社團，具有關懷弱勢的公益傾向。這類社團經歷使其面對弱勢的不公平待遇感到憤怒，亦有助於培養其勇於質疑不當政策的思考，「社會正義感」的內在因素即是受到此類學生社團經驗所激發。而「文學的欣賞」則是提供童蒙老師從古典文學的薰陶中，培養出愛護自然、保護自然的情操。在成人後邁入社會的階段，造成影響的內在因素包括「對下一代的關懷」、「社會正義感」、「對生命的憐憫」與「處世原則」；此時的內在因素主要是奠基在過去童年時代與高等教育時期的內在因素，因成長而逐漸形成的價值觀，受到外在因素的影響較少；這些價值觀在社會生活時期對於處世抉擇具有相當大的支配力量。

成人時期的外在因素則有「家人」、「朋友」與「成年的自然經驗」，較重要的是「朋友」與「成年的自然經驗」。一個具有影響力的朋友，經由他的介紹或是態度上的感

染，往往比其他方式更直接而快速的帶領一個人踏入環保的領域裡。而「成年的自然經驗」與童年時期的顯然有所不同，童年時期主要是與玩伴或家人、甚至是一個人自然環境裡無牽無掛的玩耍，「接觸自然的經驗」對孩子而言，最重要的也許不是去體會自然的奧妙偉大，而是在自然環境裡愉快玩耍的經驗；至於「成年的自然經驗」，則傾向於獨自在自然環境裡沉思、體會自然奧秘與人生哲理的靜態方式，如此也許更能深刻的打動、甚至影響一個成年人去保護環境。

此外，四個關鍵因素，「心愛地方被破壞」、「對環境問題的憂慮」、「離鄉後再返鄉的影響」、以及「加入環保團體」，也都出現在社會生活階段，這些關鍵因素扮演著導火線的功能，在幼年、中小學及高等教育時期，在前述內在因素與外在因素的交互作用之下，使得研究對象漸漸具備為保護環境採取行動的條件，待關鍵事件發生時，即激發出環境行動。

## 伍、建議

最後，根據本研究的結果，針對環境教育的發展，提出以下建議：

### 一、重視培養正向價值與親近自然的童年教育

本研究發現童年時期與自然接觸的經驗，尤其是在自然中愉快玩耍的經驗，無論是由父母帶領或者是與兄弟姐妹、童年玩伴一起，與自然的密切互動，在她們心中形成了深刻的記憶。而當時環境的美好也成為日

後比較的基礎，這些自然經驗都成為培養未來環境行動者的沃土。國外的研究（Palmer, Suggate, Bajd, Hart, *et al.*, 1998; Palmer & Suggate, 1996; Tanner, 1980）也有類似的結果，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在 Palmer & Suggate（1996）的研究中，提到「童年的自然體驗」的比率是隨著年齡降低而減少的；而 Palmer 等人在 1998 年針對九個不同國家所做的研究結果也有相同的結果，年長者較常提及童年的自然體驗，這令人擔憂隨著經濟的發展與都市化，都市的孩子可以接觸到的自然綠地越來越少，因此在都市的孩子也許會比三、四十年前的孩子，更需要家長的引導與帶領，來與自然環境互動。

相對而言，花蓮的孩子比其他地方的孩子幸運的是，自然環境的保存比西部都會區好些，即使住在市區，仍然有騎單車即可到達的自然環境，因此如何引導孩子們與自然接觸就成為另一個課題。本研究與許世璋(2003)的研究均發現，孩子接觸自然的形式無須太過複雜，愉快地與自然互動的經驗，比環境知識的傳遞更為重要。Peter-Grant（1986）的研究結果則顯示，長時間的戶外活動與父母、其他人的角色模範，對於發展環境敏感度有重要的影響，因此父母或者教師亦須注意以身作則表現出尊重與愛護自然的態度。

本研究亦發現正直、簡樸、尊重生命、與社會正義等正向的價值觀，是影響將來會採取環境行動的重要內在因素，且大都建構於童年時期，而家庭成員的角色模範對於正向價值觀的形成有重大的影響。因此父母或教師若能以身作則，讓孩子學習為公益付

出，為生命負責，未來他們將更有可能會為環境採取行動。此外，環境教育可試著透過課程去建立對生命肯定的、倫理的信念，去激發美好的人性基本價值，這些特質，與那些願意為公益挺身而出的環境公民所具備的人格特質，是有極大的共通性。

## 二、檢討正規環境教育的內涵與實施方式，並增加非正規環境教育的機會

對本研究的三位個案而言，學校裡的老師與教育並沒有對她們今天願意採取行動保護環境造成任何正面的影響，在她們的印象裡，竟是學校教她們把自己顧好即可的自掃門前雪觀念。這顯然已不只是環境教育沒有落實的問題，而顯示在傳統重視升學的教育裡，關於身為一個社會公民的責任與義務並沒有被教導。這樣的教育製造出來的，恐怕不只是不願為了保護環境挺身而出的學生，同時也可能製造出未來為了私利不惜犧牲環境的人民。這也呈現出台灣教育的常態，即長久以來環境教育是被忽略的一環。近年來隨著教育改革與九年一貫課程的推動，環境教育有更多機會被重視（張子超，2002），然而，現有的正規環境教育的課程內涵與實施方式，是否真能培養出能解決環境問題的公民，仍有賴更多研究的檢驗。

本研究另一個值得注意的發現，是即使在正規環境教育中沒有受到影響，在進入社會之後，仍有機會因為其他刺激而形成環境公民，其中很重要的兩個影響因素是「參加環保團體」與「朋友」。加入環保團體除了環境知識的學習、行動管道與機會的提供，

還可學習與其他人合作去更有效的行動；而採取環境行動遭遇挫折時，這些團體中理想相近的伙伴，更是最直接能夠提供情感性社會支持的對象。至於本研究提及的另一影響因子「朋友」，都是環保團體中的友人，不僅本身具有強烈的環保意識，他們的毅力及人格特質也都令人印象深刻。如所提及的廖美菊老師、徐仁修老師、或是高成炎、施信民教授，他們均具有相當強的感染力，能提供行動上或情意上的感染，他們的演講或是著作，也都能獲得許多的迴響。而高成炎、施信民教授為環境不斷奔走的身影，更成為五妹因沮喪而想要放棄環境運動時，一個支持的重要力量。因此，如何讓課堂上的學生或是一般民眾，去更加了解環保團體的理念，去與環保團體的友人建立友誼，並去參與環保團體所提供的活動，這都是非正規環境教育該思索的重點。

此外，若童年時期沒有太多機會接觸自然，本研究也發現成年之後的接觸自然，仍然有可能影響一個人對環境關切並採取環境行動；正如同 Palmer 等人（1998）的研究發現，在香港、斯里蘭卡與烏干達這三個國家，與「童年接觸自然」相比，反而有更多的樣本提及「成年後接觸自然」有助其環境行動的養成。因此，對於錯失童年接觸自然機會的成年人而言，仍然有補救的機會，而接觸的形式則可能較偏向在自然中的獨處沉思、感性的體驗、或針對環境議題的探索，而這些都可藉增加非正規環境教育的機會來加以達成。

### 三、建立學習者與土地之間的親密關係

被稱為「台灣最後一塊淨土」的花蓮，其傲人的自然景觀是當地最珍貴的資產，但隨著經濟的發展，近十幾年來負面環境議題在花蓮不斷出現，從和平水泥專業區、台十一線拓寬、溪流水泥化、牛山花東火力電廠和焚化爐的興建計畫等，一如東部蔚藍海岸的消波塊一般，正一點一滴的侵蝕著花蓮的美麗。而本研究發現，「心愛地方被破壞」與「對環境問題的憂慮」等負面的環境經驗，都是激發三位研究個案採取環境行動的重要因素；類似的研究結果也出現在國內外的研究中（許世璋，2002；2003；Tanner, 1980；Palmer, *et al.*, 1998）。因此，環境教育的實施，除了可利用自然體驗來提升對自然的感情外，亦該重視環境監測與記錄，及議題的探索，以具備提早發現環境問題及分析地方環境議題的能力，這些應有助於提升未來的環境行動。

此外，本研究的三位研究個案都提到，花蓮人生來就擁有美麗的大山大水，擁有的很理所當然，也就不覺得珍視，即使環境開始出現變化，每天生活在其上的花蓮當地民眾，由於環境意識不強，也不見得能察覺到。等她們離鄉在外地生活數年後，返鄉時才發現故鄉的珍貴與獨特；如果能協助學生提早瞭解到這一點，是否能幫助他們更早引發對土地的情感，而願承諾保護環境？所以，藉由接觸與體驗故鄉土地、參加花蓮本地自然生態與鄉土文化的營隊、或是欣賞一些講述花蓮當地環境美麗與破壞的幻燈片



演講，相信這些都有助於提升學習者與土地之間的親密關係。正如 Lutts (1985) 所建議，環境教育者必須幫助人們瞭解他們所居住的地方是珍貴獨一的，是活生生的一個地方，具有獨特的故事，並與人們的生命與故事親密地相聯結，如此一來，人們才會像保衛自己家園般來保護環境。

致謝：作者誠摯感謝童蒙老師、葉子、五妹，對本研究的協助。

## 陸、參考文獻

### 一、中文部分

- 王麗雲 (2000)。自傳/傳記/生命史研究在教育上的應用。*質的研究方法*，265-306，高雄市：麗文文化公司。
- 胡幼慧、姚美華 (1996)。一些質性方法上的思考：信度與效度？如何抽樣？如何蒐集資料、登錄與分析？。*質性研究—理論、方法與本土女性研究實例*，臺北市，巨流圖書公司。
- 張子超 (2002)。九年一貫課程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環境價值之內容分析。*環境教育學刊*，1，83-93。
- 許世璋 (2002)。探討影響環境行動者養成的重要生命經驗—城鄉間之比較研究。*2002 年海峽兩岸環境教育研討會論文集*。
- 許世璋 (2003)。影響花蓮環保團體積極成員其環境行動養成之重要生命經驗。*科學教育學刊*，11，2，121-139。
- 黃建榮 (2000)。探索劉力學 (Pierre Loisel) 的重要生命意義與環境行動在環境教育上的意義。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曾華璧 (2001)。人與環境，台灣現代環境史論。臺北市：正中書局。

### 二、英文部分

- Chawla, L. (1998a)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 revisited: a review of research on sources of environmental sensitivity*. *Environmental Educational Research*, 4(4), 369-382.
- Chawla, L. (1998b) *Research methods to investigate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review and recommendations*. *Environmental Educational Research*, 4(4), 369-382.
- Chawla, L. (1999) *Life paths into effective environmental action*.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31(1), 5-26.
- Creswell, J. W. (1994) *Research Design — Qualitative & Quantitative Approaches*. London, New Delhi: Sage.
- Jorgensen, D.L. (1989)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A Methodology for Human Studies*. Newbury Park, California: Sage Publications. 王昭正、朱瑞淵譯 (1999)。參與觀察法。臺北市：弘智文化。
- Lutts, R. H. (1985) *Place, home, and story i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The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17(1), 37-41.

- Palmer, J. A. (1993) *Development of concern for the environment and formative experiences of educators*. Journal of Environment Education, 24(3), 26-30.
- Palmer, J. A., & Suggate, J. (1996) *Influences and experiences affecting the pro-environmental behavior of educators*.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Research, 2(1), 109-121.
- Palmer, J. A., Suggate, J., Bajd, B. & Tsaliki, E. (1998) *Significant influences on the development of adult's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in the UK, Slovenia and Greece*.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Research, 4(4), 429-444.
- Palmer, J. A., Suggate, J., Bajd, B., Hart, P., Ho, R., Ofwono-orecho, J., et al. (1998) *An overview of significant influences and formative experience on the development of adult's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in nine countries*.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Research, 4(4), 445-464.
- Palmer, J. A., Suggate, J., Robottom, L., & Hart, P. (1999) *Significant life influences and formative influence on the development of adult's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in the UK, Australia and Canada*.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Research, 5(2), 181-200.
- Peter Grant, V. (1986) *The influence of life experiences in the vocational interests of volunteer environmental workers*.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ine at Orono.
- Tanner, T. (1980)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 a new research area i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11(4), 20-24.
- Tanner, T. (1998) *Choosing the right subjects in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research*.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Research, 4(4), 399-418.

# Life Paths Into Environmental Action of Three Environmental Organization Leaders in the Hualien Area

Shih-Jang Hsu\*    Hsian-Shan Lee\*\*

## Abstract

The major purposes of this study are (1) to examine the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on the development of environmental action of three environmental organization female leaders in the Hualien area; and (2) to establish the life paths that those leaders have followed as they have developed environmental action; and to understand how various experiences are individually, socially, politically, and culturally constructed as 'significant'. The results indicated that those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were as follows: "experiences of natural areas (childhood)", "experiences of natural areas (adulthood)", "beloved place destruction", "worry about environmental problems", "environmental organizations", "returning to hometown", "parents", "friends", "participating in environmental organization", "college club", "social justice", "life principles", and "literature". Impl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development in the Hualien area are presented, and recommendations for further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research are provided.

Keywords: environmental action (responsible environmental behavior)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significant life experiences, life paths

---

\* Associate Professor, Institute of Tourism and Recreation Management

\*\* Master, National Dong Hwa University